

灵璧县十八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十八)

# 关于灵璧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 月 6 日灵璧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灵璧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灵璧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and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4 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下，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预算决议要求和人大预算审查监督要求，及时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扎实有序推进财政各项工作，财政运行平稳有序。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地方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1485 万元，占预算

87%，同比减少 12877 万元、下降 7.4%，加上级补助收入 480886 万元、省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8296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535 万元、调入资金 1330 万元、上年结转 44175 万元，全县总收入 700707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7320 万元，同比增支 43427 万元、增长 6.7%，加上解支出 241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 万元，调出资金 5000 万元，结转下年 2938 万元。全县总支出 700707 万元。

县本级地方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3438 万元，占预算 85%，同比增加 9953 万元、增长 8.1%，加上级补助收入 480886 万元、省债务转贷收入 8296 万元、调入资金 133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535 万元、上年结转 44175 万元，县本级总收入 672660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2997 万元、同比增支 36448 万元、增长 6%，加体制补助 16276 万元、上解支出 241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 万元，调出资金 5000 万元，结转下年 2938 万元。县本级总支出 672660 万元。

我县转移支付情况：上级对县本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下达 480886 万元（含市级转移支付 16679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45850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22378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57455 万元，占预算 27%，同比减

少 40317 万元、下降 41%(减收原因主要是受经济下行趋势影响,居民消费水平降低、商品房交易量下降、房地产市场低迷,土地出让收入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减少),加上级补助收入 30219 万元、上年结转 4429 万元、调入资金 12195 万元(其中非标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及发行费用 719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调入 5000 万元)、省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93000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97298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170114 万元,加调出资金 1169 万元,结转下年 26015 万元。全县总支出 197298 万元。

###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73888 万元、占预算 105%,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29641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39513 万元、利息收入 1987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2545 万元、转移收入 68 万元、其他收入 110 万元、集体补助收入 24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0869 万元、占预算 104%,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40254 万元、转移支出 33 万元、丧葬补助金支出 582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33019 万元,上年结余 17616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09185 万元。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6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7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14 万元，调出 161 万元，全县总支出 175 万元。

###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1254597 万元，较省财政厅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 1258840 万元低 4243 万元。2024 年发行政府债券 291281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8282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93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89999 万元(含置换存量隐性债务额度 64054 万元)，2024 年我县政府债务率约 161%，逾期债务率 0%，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上述预算执行数字均为预计数，在决算编制完成后，会有部分变化。

## 二、2024 年主要工作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财政工作贯彻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要求，顶住财政预算紧平衡压力，加力提效、真抓实干，打好政策“组合拳”，办好民生实事，守好系统性风险底线，抓好重点改革工作，做好财政资金管理，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财政力量。

### （一）聚财力，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全力以赴组织财政收入。紧盯全年收入目标，加强财政、税务、自然资源和规划等部门沟通协调，合理测算财政收入规模，加快征收进度，强化收入预期管理，增强地方可用财力规模，全

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1485 万元。二是用好用足政策性资金。争取政府债券、增发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和中央预算内资金，用于重点项目建设，支持扩大有效投资。2024 年，发行项目建设债券资金 79082 万元，支持我县乡村振兴、污染防治、交通设施、供水、棚户区改造等领域 10 个项目建设；发行再融资债券 189999 万元，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和置换存量政府隐性债务，缓解还本付息压力；争取增发国债资金 34700 万元，支持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利设施领域 3 个项目建设；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19850 万元，用于支持“两重”领域（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2 个项目建设；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16300 万元，支持教育、农业农村等领域 4 个项目建设。三是积极盘活存量资金。精准聚焦低效无效、闲置沉淀资金，常态化深入开展清理工作，全力盘活存量资金，全年累计盘活存量资金 3600 万元，盘活资金统筹用于“三保”和保障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支出。四是加强预算运行监测。动态监控库款保障水平，切实提高财政库款保障能力，库款保障系数始终保持合理水平，按照“轻重缓急”，优先保障“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着力防范财政支付风险。

## （二）兜底线，厚植群众民生福祉

一是加大民生投入力度。全县民生支出 595512 万元，占总支出的 87%，较上年同期增支 33162 万元，同比增加 6%，支持

我县 50 项民生实事顺利实施。二是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落实低保、五保、孤儿、残疾人补贴等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35383 万元，困难群众兜底保障持续强化。三是着力稳住就业基本盘。投入就业补贴资金 2336 万元，聚焦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通过职业技能培训、开发公益性岗位和就业见习岗位等方式稳定就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700 笔、14568 万元，拨付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451 万元，累计带动就业 3005 人。四是全力支持教育发展。支持办好学前教育，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推动职业教育提质培优，优化教师队伍建设，教育质量显著提升，全年教育支出 181692 万元，同比增长 0.6%，完成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目标。五是支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高质量做好财政支农工作，统筹安排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38486 万元，优先支持省委提出的肉牛产业奖补资金 584 万元，安排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 2200 万元、和美乡村建设 2129 万元、人居环境提升 2188 万元、食用菌基地建设项目 3600 万元、豆果果豆制品加工项目 1300 万元、肉牛基地建设项目 6400 万元等产业发展及集中力量办大项目。促进农业保险转型升级，2024 年度种植业中央政策性午季作物保险承保 169.49 万亩，保费 5831 万元，为 18.73 万户提供风险保障 14.58 亿元，种植业中央政策性秋季作物保险承保 172.31 万亩，保费 6190 万元，为 19.05 万户提供风险保障 10.67

亿元，“防贫保”综合保险保费 368 万元，为 3.92 万户、8.82 万人次提供风险保障 2430.55 亿元，保护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一卡通”及时发放惠民惠农补贴资金 21 类 43 小项 75952 万元，惠及农户 253877 人，促进农业稳定发展。六是“三保”支出有效保障。坚持“三保”支出优先原则，足额编制“三保”支出年初预算，源头保障“三保”支出安排不留缺口，强化库款调度管理，优先保障“三保”支出 385616 万元，“三保”支出得到有效保障。

### （三）防风险，推动财政稳健运行

一是着力化解债务风险。加强风险管控，依托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穿透式监测系统和全口径债务监测平台，每月监测债务变动情况，制定《灵璧县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方案》，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86254 万元用于化解存量政府隐性债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2024 年到期债券本息 162167 万元均已按时偿还，确保不发生债务违约风险。二是大力加强财会监督。开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和财务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对违规出台财税优惠政策招商引资问题和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使用管理问题开展专项检查工作，严肃财经纪律；开展会计监督检查工作，切实履行财政部门法定的会计监督职责，选取教育机构、粮食企业、开发区管委会等相关单位，重点围绕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注度高的资金使用情况开展检查，规范财政资金运行；开展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工作，对全县所有预算单位开展预决算

公开检查，并与其他县区进行互查，确保财政预决算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三是**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开展联合扫楼行动，共计排查企业名称或经营范围包含“典当”字眼的商户 6 家、投资咨询类等商户 30 家，对 176 家寄卖行进行检查，暂未发现风险点；开展本行业本领域内的非法金融活动清查行动，通过对全县 310 个村社区全面排查，排查非法金融线索为零；制定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追偿挽损专项行动方案，累计清收资金 8243 万元，代偿率由 3.38% 降至 2.59%。

#### （四）增效能，有序推进国企改革

一是**国资管理持续规范**。从建立资产管理制度入手，以资产信息系统为依托，实施资产信息化管理，实现资产平台动态监管。2024 年全县纳入监管平台行政事业单位 212 家，资产总额 832478 万元。同时，不断加强国有资产处置监管，规范资产处置操作流程，提高资产处置的透明度，2024 年共计对 39 家单位的固定资产进行处置，处置资产金额 4843 万元。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专项清理工作，加强资产管理，持续做好固定资产管理的各项基础工作，做到资产与账务、台账相符，确保固定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二是**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按照分工明确、结构合理、突出主业的原则，坚持“大产业构建、大集团引领”的工作思路，接续开展县属企业新一轮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推动国资集团改革，提升运营能力和

融资水平；加快县经营集团公司组建运营；成立开发投资集团公司，落实开发区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构建“小管委、大公司”管理体系。

#### （五）促发展，激发市场经济活力

**一是精准发挥融资担保效能。**积极推动通灵融资担保公司对发展前景较好的中小微企业贷款项目，开拓融资渠道，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做到应担尽担，促进我县中小企业发展。截至11月末，我县担保公司在保金额13.8亿元，本年度新发生额13.25亿元，担保费率0.83%，有效地支持了我县小微企业发展。**二是积极发挥续贷过桥资金作用。**线上线下广泛宣传续贷过桥贷款政策，对续贷资金有需求的企业，积极主动指导企业准备续贷过桥申请材料，并做好后续跟踪服务，及时解决企业所需续贷过桥资金，办理续贷过桥业务6875万元。**三是不断提升企业获得信贷便利度。**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举办政银企对接会等活动，了解企业融资需求、发展困难和宣传相关惠企政策，并引导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不断丰富企业融资渠道。截至11月末，我县普惠性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02.13亿元，同期增幅23%。**四是规范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今年以来，县财政局不断深入“放管服”改革，全面做好政府采购工作，2024年共计审核意向公开157个，公开率达100%。打造政府采购“阳光”交易，大力实施“互联网+政府采购”，依托“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做好政府采购项目在

线备案、审批和审核，实现了在线操作、全过程网上“留痕”，助推政府采购交易工作更加公开透明、规范有序。2024 年开展采购项目 120 个，采购预算金额 24874 万元。加强对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的违规违法行为日常监督和定期通报，营造了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交易市场环境。五是加速落实惠企奖补政策。及时办理涉企奖补事项，兑现项目奖补资金 1491 万元。

### 三、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5 年是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的关键一年，做好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全力推动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县地方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1032 万元、同比增长 5.9%，加上级补助收入 356236 万元、调入资金 116135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 万元，上年结转 2938 万元，省债券转贷预计收入 5000 万元，全县总收入 654341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654341 万元，收支平衡。

县本级地方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8975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356236 万元、调入资金 116135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 万元，上年结转 2938 万元，省债券转贷预计收入 5000 万元，县本级总收入 632284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632284 万元，收支平衡。

（注：自 2021 年开始，上级考核口径仅为地方级收入，相关报告及报表不再计算全口径收入，仅体现地方级收入情况）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367209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230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8200 万元、城市污水处理费 1500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474 万元、上年结转 26015 万元、省转贷债券预计收入 10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367209 万元，收支平衡。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82378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30142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47180 万元、利息收入 1940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2884 万元、转移收入 75 万元、集体补助收入 35 万元、其他收入 122 万元，加上年结转 209185 万元，收入总计 29156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7537 万元，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46810 万元、转移支出 38 万元、丧葬补助金支出 689 万元，加结转下年 244026 万元，支出总计 291563 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2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200 万元，收支平衡。

# 四、2025 年财政重点工作

## （一）强化收入组织，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强化收入预期管理。做好税源服务，规范非税征管，把

抓收入、增总量、提质量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依法主动理财，做大做优“财政蛋糕”。二是做好增收要素保障工作。督促各部门进一步提高站位，落实收入征缴主体责任，形成增收合力，确保实现收入全年目标。三是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性资金。紧盯政策性资金重点投向，加大项目储备力度，积极争取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等，增加可用财力规模，为重大项目建设提供资金保障。

## （二）优化支出结构，兜牢兜实三保底线

一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把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作为预算安排的基本原则，大力压缩非刚性、非重点支出，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严控“三公”经费预算。二是重点保障“三保”支出。结合收入形势和库款保障水平，按轻重缓急统筹安排支出，始终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兜牢、兜实“三保”底线，确保全县财政支出资金平稳运行。

## （三）紧盯重点领域，持续保障改善民生

一是不断提高教育水平。落实教育投入总体要求，重点保障义务教育改善办学条件，全力办好基础教育，逐步提高教育经费投入的总体水平，支持发展更加公平更高质量的教育事业。二是稳步提升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推进卫生健康建设，加快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加大企业稳岗扩岗支持力度，持续落实好民生工程政策及暖民心行动，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兜牢困难群众基本生

活底线。三是加大财政收入用于农业农村力度。大力支持乡村振兴及和美乡村精品示范村建设，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和改造，不断加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 （四）防范化解风险，筑牢安全发展底线

一是严防政府债务风险。严格规范政府举债行为，全面加强债务风险监测预警和防控，夯实制度基础，调整优化债务结构，积极稳妥有序化解存量债务，主动接受人大对政府债务的审查监督，加强与审计等部门的信息共享和协同监管，形成监管合力，共同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二是严防财政资金支付风险。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将日常监督和集中检查相结合，加大财政监督检查和财经秩序整顿力度，严格财政收支规范管理，促进财政资金使用安全规范。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和政府采购等制度，防止违规行为发生。三是严防地方金融风险。保持常态化宣传，增强群众金融风险防范意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加强融资担保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制定《灵璧县通灵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业务准入暂行办法》，修订《灵璧县通灵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业务流程管理制度》《担保项目评审办法》等制度，建立健全金融风险预警机制，积极稳妥防范和处置金融风险，塑造良好的金融秩序。

#### （五）坚持改革创新，推进财政管理提升

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持续推进零基预算改革，进一步巩

固零基预算改革成果，积极探索构建集中财力办大事长效机制，严格实行“人员经费按政策、公用经费按定额、专项经费按职能”的支出分配体系，结合财力保障和项目实施轻重缓急等状况，有保有压，强化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二是**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深化预算绩效全流程管理，不断完善预算一体化系统绩效填报工作，切实将事前、目标、监控、自评等嵌入一体化项目申报流程，提高绩效填报信息化水平。健全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提升重大政策、重点项目资金使用绩效。三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完善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转移支付分配挂钩机制，压紧压实预算执行主体责任，加快财政支出进度，尽早发挥资金和政策效益。

各位代表，做好 2025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不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增加财力保障，提高财政资金绩效，以“进”的姿态，夯实“稳”的基础，以“破”的勇气，提高“立”的质效，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依法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奋力拼搏、攻坚克难，扎扎实实做好 2025 年各项财政工作，为灵璧经济和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